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

目录

第一部分 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: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部门 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"三公"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- 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
- 十一、部门(单位)整体绩效目标表
- 十二、项目(政策)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(一) 机构设置情况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为财政全供事业单位,规格为正科级,核定人员编制 17 名,实有在编人员 10 名。下设四个科室分别是:综合科(党建办公室)、大气环境科、水土环境科、生态建设科。另设"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环境监察大队"、"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环境监测站"。

(二) 部门职责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主要负责统一行使生态 和城乡各类污染物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,统一政策规划标准制 定、统一监测评估、统一监督执法、统一督察问责。

二、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为一级预算单位,无下 属二级单位。

第二部分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收入总计 1092.84 万元,支出总计 1092.84 万元,与 2020 年相比,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54.41 万元,增长 5.24%。主要原因:新增聘用人员经费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1092.84 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2.84 万元;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;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;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1092.84 万元,其中:基本支出 163.06 万元,占 14.92%;项目支出 929.78 万元,占 85.08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

支预算 1092.84 万元,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0 年相比,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4.51 万元,增长 5.24%,主要原因:新增聘用人员经费;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92.84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: 节能环保支出 1072.72 万元, 占 98.16%;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.84 万元, 占 0.99%; 卫生健康支出 9.28 万元, 占 0.85%;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3.06 万元,其中:人员经费 135.76 万元,主要包括: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。公用经费 27.3 万元,主要包括: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工会经费、公务接待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 0 万元 。

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。

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"三公" 经费支出预算为 8.3 万元, 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(增加)0 万元,下降(增长)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:

- 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 **0**万元。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(增加)0万元,下降(增长)0%。
- 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.3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,主要用于公务车辆购置,比2020年减少(增加)0万元,较上年下降(增长)0%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.3万元,主要用于公车的加油、维修保养、车的年审等运行税费,比2020年减少(增加)0万元,较上年下降(增长)0%。
- (三)公务接待费 5 万元,主要用于外来人员的工作接待费用, 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(增加)0 万元,下降(增长)0%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3.78万元,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、租赁费、差旅费等支出,比2020年下

降2.3万元,下降8.82%,主要原因:人员调出人员经费减少。

(二)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623.49万元,其中:政府采购货物 预算15.5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07.99万元。

(三)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0年,我部门对1个项目纳入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,涉及资金600万元。2021年,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092.84万元,其中:人员经费支出135.76万元,公用经费支出27.3万元,项目支出总额929.78万元。支出项目共9个,其中,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2个,支出总额700万元。

(四)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0年期末,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固定资产总额105.8万元,其中,房屋建筑物0万元,车辆.....万元,办公设备73.8万元,专用设备32万元。车辆共有1辆,其中:一般公务用车0辆,检测车1辆,;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合(套),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(套)。

(五)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。

(六) 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21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,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- 一、财政拨款收入: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- 二、事业收入: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- 三、其他收入:是指部门取得的除"财政拨款"、"事业收入"、"事业单位经营收入"等以外的收入。
- 四、基本支出: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,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- 五、项目支出: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,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- 六、"三公"经费: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,部门使用 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 务接待费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 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;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 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;公务接待费反映 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: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节能环保支出:用于大气、水体、土壤污染防治,自然生态保护,能源节约利用等生态环境保护支出。

附件: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部门预 算表

2021年3月25日